

证券代码：300900

证券简称：广联航空

公告编号：2025-030

债券代码：123182

债券简称：广联转债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专人送达及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韵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认为《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7）及《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8）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为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积极开展工作，对2024年度履行职责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5-034）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与会监事审议，认为《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准确、客观地反映了2024年度公司财务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鉴于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为支持公司发展，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4年末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全部结转到下一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与会监事审议，认为《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与会监事审议，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6）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等

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认为2024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没有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更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通过202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认为此方案有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监事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通过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认为此方案能进一步规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在2025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本次担保总额度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2025年度担保总额度及期限内，授权董事长及其委托代理人全权负责担保总额度在被担保方的具体分配、相关业务审批、手续办理及相关协议、合同等法律文件签署等事宜，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2025年度公司对外担保余额超过担保总额度或发生其他对外担保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和审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等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

股票第三个限售期已届满，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同时，监事会对本期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21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的资格且合法有效，满足《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同意公司为21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688,800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授予价格调整及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公司本次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将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12.10元/股，同意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剩余可归属股数调整为493,920股；预留授予部分剩余可归属股数调整为11,200股。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等待期已届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

同时，监事会对本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113名激励对象已满足归属的资格且合法有效，满足《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同意公司为113名激励对象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505,120股并办理相关的归属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授予价格调整及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5日